**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的说明**

2020年，芙蓉区深入推进预算管理改革，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初步建成了多方位、全过程、全范围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在省财政厅市县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考核工作中获得优秀等次。2020年具体工作如下：

**一、加强绩效目标管理**

组织全区预算单位对所有财政项目支出及部门整体支出填报绩效目标，77家预算单位填报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涉及金额33.16亿元，实现了部门绩效目标随部门预算一同上报、一同审核、一同批复，实现了绩效目标全覆盖。

**二、加强绩效跟踪监控工作**

在2020年财政支出预算单位自行监控的基础上，选出6个项目，开展了重点跟踪监控工作，涉及0.31亿元。通过跟踪信息并进行审核分析和意见反馈，及时掌握专项经费的预算执行进度，发现执行偏差及时采取措施进行纠正，促进绩效目标的顺利实现。

**三、着重抓好财政支出绩效评价**

**一是**加强对预算单位绩效评价工作的指导、监督和检查。组织全区77家预算单位实施了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针对评价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总结管理经验，提出改进措施，形成自我约束、自我规范的工作机制，确保落实预算单位财政支出的主体责任，进一步提升了行政效能和理财水平，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金额约50.73亿元。

**二是**财政部门在预算单位自评的基础上，根据社会发展需求、上级要求及年度工作安排，引进第三方中介机构，认真开展财政支出重点评价。2020年对全区2019年度实施的26个项目支出和14个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涉及单位40家，资金总额为9.24亿元。评价范围覆盖隆平水稻博物馆建设项目、马坡岭小学建设项目、疾病预防控制专项等重点支出领域。

**四、强化评价结果应用**

**（一）区政府发文通报评价结果**

年底，区政府发文《长沙市芙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2020年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的通报》，要求各预算单位对照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结合绩效评价报告中提出的整改建议，深入查找原因，认真制定整改方案，落实整改责任，逐项抓好整改落实。促进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增强部门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强化绩效管理激励约束**

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有机结合，对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的项目，在安排资金时优先考虑；对绩效评价结果为“良”的项目，可视具体情况，不增不减；对绩效评价结果为“中”、“差”的项目，区财政局建议不再纳入预算安排或减少预算安排。2021年部门预算安排积极运用2020年的绩效评价结果,减少了部门预算安排1211万元。

**（三）明确绩效管理责任约束**

将重点绩效评价结果纳入政府考核负面清单，年底根据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对于绩效评价结果为“中”的，全年绩效考核扣0.1-0.2分；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全年绩效考核扣0.5分。